

浦东检察院发布涉自贸和科创检察工作白皮书

探索建立追赃挽损工作标准流程

本报讯(记者 张敏 通讯员 徐滕)昨天,浦东新区检察院发布该院2017年度涉自贸、科创检察工作白皮书。白皮书以该院2017年办理的涉自贸、科创刑事案件、民事行政检察案件为主,重点关注此类案件的新情况、新动向,为构建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司法保障,为自贸试验区建设提供更高标准、更好水平的法律服务。

2017年,浦东检察院共受理涉自贸、科创经济活动类犯罪案件168件229人。其中,金融诈骗罪46件49人,占38%;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罪21件27人,占17%。这些案件主要集中在破坏金融管理秩序、金融诈骗、侵犯知识产权、扰乱市场秩序、销售伪劣商品这五类。融资领域的案件除了传统的利用P2P网络平台开展非法集资外,还出现了利用网络商城、私募基金等手段实施非法集资案件。

浦东检察院办理的一起两人集资诈骗案中,被告人利用网络商城通过微店销售货物,平台以高于市场价10倍左右的价格卖给消费者,消费者可在7天-60天后从平台报销全部货款,被告人正是利用消费者“捡便宜”心理,形成资金池,是一起典型的以“还旧借新”“庞氏骗局”集资诈骗。

白皮书认为,多因素叠加致非法集资犯罪仍处高位消化期。一方面金融监管的重点在市场准入环节而非市场交易环节,容易产生监管盲点,等到刑事介入时,已经造成了严重损失。另一方面不少投资者对金融风险缺乏基本理性的判断,“天上馅饼”变成“地上陷阱”,加之目

前征信体系尚未形成跨行业、全覆盖,也使得金融诈骗发案率居高不下。

“在全面深化自贸试验区建设新的历史背景下,浦东检察院围绕自贸试验区‘三区一堡’与‘三个联动’的建设任务,充分发挥打击、监督、保护等检察职能,积极主动融入服务保障自贸试验区和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建设两大国家战略实施大局。”该院副检察长朱毅敏说。

记者了解到,针对当前群众关注度较高的“非法集资犯罪”“利用第三方支付平台犯罪”等案件呈现出的新动向,浦东检察院已制定了明确类案的办理标准,加强侦查引导,依托命名检察官办公室,突出司法办案的针对性,加强部门协作,注重检察监督工作,切实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浦东检察院还制订《涉众型金融犯罪办案指引》,及时总结涉众型案件中的证据规格、处理范围、法律适用等方面的问题,引导公安机关办案。对重大、新类型案件,浦东检察院加强与公安机关的联动,提前介入。

在涉众型经济犯罪案件中,追赃挽损和与打击犯罪都是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期待。“我们尽可能全面掌握犯罪事实,第一时间收集支付数据、投资人信息等,这样更有利于判断适用法律,更有利于追回投资人的钱款。”浦东检察院公诉二处命名检察官吴菊萍说。吴菊萍介绍,对涉众型案件,浦东检察院探索建立了追赃挽损工作标准流程,构建系统化的追赃挽损工作体系。



市民走进中医药博物馆闻香识草

日前,上海中医药博物馆免费向社会公众开放。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的养生话题引起了现场观众的关注,药用植物盆栽免费领取处排起了队,馆方提供了罗勒、迷迭香、薄荷、紫苏、百里香、薰衣草等好几个品种的药用植物盆栽。

上海中医药博物馆副馆长王丽丽告诉记者,通过这种亲民的方式,更多的人群走进中医药博物馆,增长中医药知识,进而了解中医文化。图为中医药博物馆工作人员教参观者闻香识草。 □本报记者 朱泉春 摄影报道

大陆首批台湾乘务员晋升乘务长

本报讯(记者 李继成)5月30日,来自中国台湾的叶宇晴参加了春秋航空航班执飞的例行准备会。与以往不同的是,这次叶宇晴第一次以乘务长的身份主持准备会。

当天,叶宇晴和春秋航空另外一位来自台湾的乘务员黄佳莹,经过晋级考核,晋升为乘务长。她们也成为了大陆首批台湾乘务长,当天分别率乘务组执飞上海至西安、石家庄航班。

春秋航空是大陆首家赴台招录台湾乘务员的航空公司,2014年和2016年两次在台北招录。叶宇晴、黄佳莹当时从首批千人面试中脱颖而出,经过培训考核,开始执行客舱飞行任务,迄今已飞满了2500小时。

春秋航空客舱部负责人介绍,乘务长的选拔必须满足飞行时间、英语中级、广播员资质这些规定条件,其次由乘务中队推选,通过专业业务考试,满80分以上才能参加乘务长竞聘。此外,候选乘务长还要参加升级训练,除理论考核外,还要参加20小时的教员带飞,习惯“角色转换”,例如学习如何处置突发情况,如何进行部门间沟通协作等。“比起乘务员,乘务长更要是个‘多面手’,具备综合素质,要担负客舱安全的主要职责。”该负责人表示。

2013年10月27日,春秋航空作为大陆航空公司第一家开通了直飞上海至高雄航线,随后开通上海至台北桃园、石家庄至台北桃园航线。

高桥打造廉洁文化宣传街

本报讯(记者 章磊 通讯员 王晓红)为弘扬廉洁文化,推进党风廉政建设,高桥镇日前专门打造了两条廉洁文化宣传街,希望借此让廉洁文化深入人心。

花山路是“家家家训文化街”,总计有33块版面,筛选了多条家家训,展示了由优秀传统文化凝结的廉政思想、家国情怀、人文精神和道德理念,人物形象生动,版面古朴雅致,不少居民散步经过时,都会驻足品味一番;镇政府、

社区事务中心对面的春阳路是“廉洁从政文化街”,总计有22块版面,宣传版面既美化了周边环境,又时刻警示每一名党员干部做到廉洁自律、公正公平,让大家潜移默化地接受廉洁文化的教育和熏陶。

两条廉洁文化宣传街结合窗花、屋檐、水墨书画等古韵元素,与高桥镇“古镇再造、高桥复兴”的主旋律呼应,营造出带有浓厚古镇风味的廉洁文化氛围。

曹路养老顾问点挂牌成立

本报讯(记者 章磊 通讯员 周毅华)5月30日,曹路镇养老顾问点正式挂牌,社区“养老顾问”将为曹路镇居民提供“家门口”的养老服务咨询。

养老顾问点设在金海华城老年人综合服务中心,由综合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担任“养老顾问”,通过与老年人面对面交流沟通或电话咨询,了解老年人

需要的服务类型,并介绍相应的养老服务资源、提供养老福利政策指导、推荐适合的养老服务项目,让社区养老服务资源得到合理配置,解决老年人急难愁问题。据悉,社区“养老顾问”项目由政府组织实施,利用各类养老服务设施、机构和人员等资源,为市民提供养老服务指导和支撑的一项便民工作。

万祥举办“田头乐活”活动

本报讯(记者 须双双)5月27日,“田头乐活·亲子汇”亲子趣味活动在万祥镇田头青年中心活动基地举行。

作为浦东青年健康节系列活动之一,此次活动由共青团浦东新区委员会指导,田青联盟(万祥镇团委、书院镇团

委、泥城镇团委、老港镇团委)共同主办,上海浦东五加二青少年公益服务中心承办。

活动中,来自万祥镇、书院镇等的家长陪伴孩子们一起做游戏,采摘并认识蔬菜,共同度过了一段美好时光。

上海郊环线闭合工程首战告捷

沿江通道越江隧道越两江登陆浦东

本报讯(记者 李继成)5月30日,沿江通道越江隧道新建工程迎来关键节点——南线盾构“长江一号”成功穿越黄浦江抵达浦东,实现越江段结构贯通,标志着上海郊环线闭合工程取得阶段性胜利。

沿江通道越江隧道新建工程是郊环线闭合的关键一役。工程全长约8.4公里,西起宝山区牡丹江路、富锦路交叉口,以隧道形式向东进入长江,再穿越黄浦江,至滨江森林公园附近,是上海首条同时穿越长江和黄浦江的隧道,也是黄浦江底目前最长最大的越江隧道。

隧道采用双向6车道设计,两台直径15.43米超大直径盾构分为南线、北线先后

从浦西出发,向东进入长江,下穿长航码头引桥、国际邮轮码头引桥、炮台湾湿地公园、吴淞导堤以及黄浦江,最后在滨江森林公园处登陆,隧道段全程6.5公里。

为确保沿江通道越江隧道工程顺利建设,施工单位成立了科技攻关小组,提出了多项合理化建议。作为横沙造地应急处置工程泥浆试点工程,沿江通道越江隧道盾构推进过程中产生的废弃泥浆处置有了重大突破。上海隧道与中交航道路局强强联合,将泥浆从转运码头运送至横沙岛,用于上海横沙围垦项目。沿江通道工程泥浆处置项目的实施,既实现了上海市重大工程中废弃泥浆的再利用,加强了

横沙岛的生态建设,也为今后探索重大工程之间的携手合作迈出了重要的一步。

上海沿江通道越江隧道工程将改变外环线、郊环线共用外环隧道的局面,有效缓解外环线通行压力,对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和地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起到重要的支撑作用。同时,沿江通道越江隧道工程完工后,上海北部越江通道基本形成沿江通道越江隧道、外环隧道和长江路隧道三线并存的局面。

据悉,南线“长江一号”盾构到达浦东后,紧随其后的北线盾构“长江二号”也将于今年8月初到达。届时,上海郊环线将真正实现“O”型贯通。

商家违规培训需全额退还学费

近日,王女士向浦东新区消保委求助:孩子在琴行学习架子鼓,短短半年时间里换了4名老师,孩子不愿意在该琴行继续学习,提出退还剩余学费,但琴行要收取学费的30%作为违约金。

王女士表示,商家半年内接连换了4名老师,因为每个老师的教学风格都不一样,导致孩子跟不上学习,所以孩子提出不愿意学了。作为家长,也觉得商家的培训及服务存在问题,故联系商家提出退款,但商家要求扣除学费的30%作为违约金。王女士表示不接受,向浦东新区消保委求助,要求全额退还学费。根据王女士所提供的培训协议来看,该协议就是一般的格式合约,笼统地注明了双方的一些基本权利及责任,合同注明了学员如在开课后终止课程,学

员应承担30%的违约金及其他一些退款约定。根据该合约,浦东新区消保委工作人员认为王女士的主张难以实现。

考虑到技能培训和文化传播的不同,浦东新区消保委工作人员反复阅读合同,发现该培训机构是一家网络科技公司,仔细查看商家注册信息及经营范围,又发现商家经营范围里只有乐器器材销售而无培训。据此,消保委工作人员联系了商家法人邓先生,邓先生明确表示他们只销售乐器器材,还反问消保委工作人员其怎么会被告?培训合同上敲的是谁家的公章?消保委工作人员随即告知合同上敲的正是他们公司的章。邓先生回应,他只是公司法人,不参与营运,他要和下属相关负责人核实后回应处理意见。消保委根据

相关法律条款,向邓先生提出了其需承担的责任,邓先生随即表示马上联系王女士处理。不久,王女士来电告知商家已全额退款。

现在社会上的培训机构众多,消费者选择培训机构时不清楚所选培训机构是否具备培训资质、是否合法、是否正规,一旦签署培训合同后发现培训机构存在问题提出退款、终止合约,商家就以合同为凭证进行刁难,消费者的利益往往得不到维护。在此,消保委提醒消费者,在挑选培训机构时要事先通过相关渠道了解清楚该培训机构的具体情况,以免合法权益受损;同时,建议有关执法及培训管理部门要规范培训市场,严格把关,给广大消费者提供一个安全有序的培训环境。



消费者权益之窗

主办:浦东新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投诉热线:12315
浦东热线:58604508